

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本报告包括六个部分内容：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提高依申请公开能力，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工作，扩大公众参与，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一）主动公开

1. 体制机制建设情况

成立工作领导小组，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加强工作效率，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2. 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24 年，我局通过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719 条、“爱安丘”政务号公开信息 243 条，相较去年减少 192 条。及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机关职能、机构设置、行政许可、财政预决算、重大项目情况、规划、土地征收、社会保障、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并在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布。

3. 解读回应关切

加强政策解读，通过多种形式对公众关切的政府信息和相关政策进行解读，增进公众对自然资源工作的了解。



安丘市人民政府

www.anqiu.gov.cn

首页

要闻

政务公开

服务

互动

数据

专题

市情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目录(6746)

组织机构(4)

政策文件(226)

非规范性文件(64)

政策解读(159)

数字图文解读(21)

主要负责人解读(28)

简明问答(6)

工作信息(2830)

决策公开(38)

执行公开(100)

管理公开(5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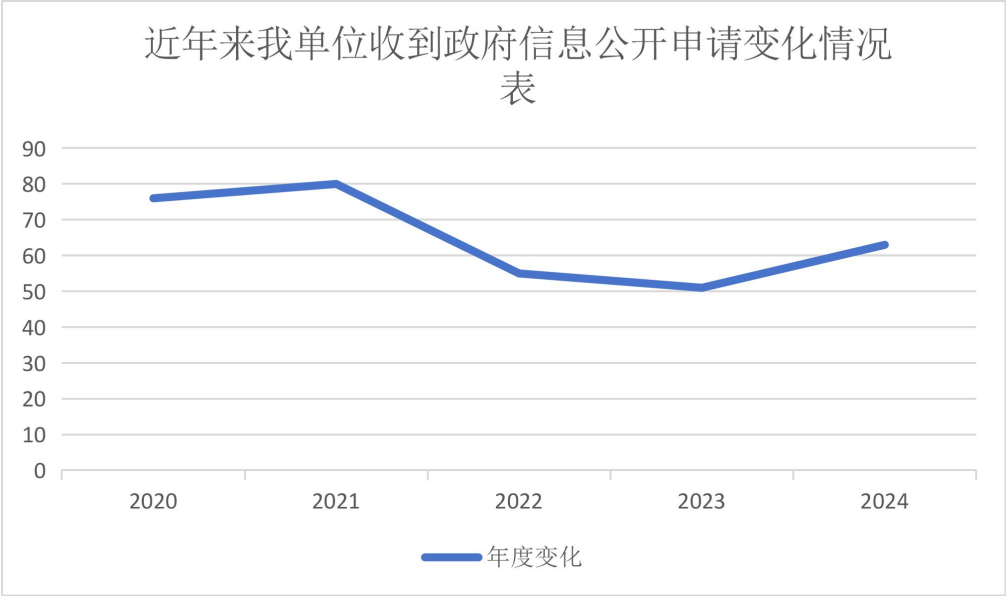
当前位置：政策解读

序号	名称	发文日期
1	【视频解读】《安丘市违法占地责任追究办法》	2024年09月
2	【音频解读】《安丘市违法占地责任追究办法》	2024年09月
3	【主要负责人解读】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局长周希全解读《安丘...	2024年09月
4	当前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重点是什么？	2024年06月
5	【专家解读】《安丘市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收益分配指导意见（试行）》	2024年06月
6	【视频解读】《安丘市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指导意见（试行）》	2024年06月
7	【数字图文解读】《2024年批而未供土地和闲置土地专项处置行动方案》	2024年06月
8	【政策简明问答】《2024年批而未供土地和闲置土地专项处置行动方案》	2024年06月
9	【主要负责人解读】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局长周希全解读《2024...	2024年06月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4 件，答复 50 件，相较去年增加 12 件。主要集中在土地征收、城乡规划等领

域，上年度结转信息公开申请 0 件。今年，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 1 件，提起行政诉讼 0 件。2024 年度本机关依申请公开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积极探索创新机制，建立规范标准流程，促进依申请公开工作进展。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制度建设，完善主动公开目录建设，以及政府信息集成发布、精准推送、智能查询、管理利用等方面的创新情况等。创新利用“爱安丘”政务号精准推送，与政府门户网站智能查询相结合，优化政府信息管理相关制度、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建立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相关制度，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 2024 年主要通过市政府网站上传信息，按照上级要求，持续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提升主动公开工作实效，不断加强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政府信息公开查阅

场所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五) 监督保障

明确年度任务和工作要求，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分管负责人，主动公开重点领域监督途径，接受群众监督。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起的责任追究情况。2024 年配备 1 名专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组织信息公开业务培训 2 次，学习传达政务公开工作相关政策文件，培训范围为局全体工作人员，无经费投入。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对各项重点工作考核，引入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等制度，加强监督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9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93.964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4	0	0	0	0	0	6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46	0	0	0	0	0	46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 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50	0	0	0	0	0	5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4	0	0	0	0	0	1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illegible]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 年问题整改情况

一加强政策解读，在解读方式上力求更加贴近群众，在解读深度上更能体现政策价值。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建设，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三是加大业务培训力度，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各项培训活动，邀请专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专题培训，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2024 年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工作制度仍需完善。信息公开管理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公开渠道和形式需要进一步创新；二是公开力度不够大。主动公开目录有待进一步细化，公开手段不够丰富，公开内容不够深化、细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需要进一步强化。

改进情况：一是强化公开队伍建设与培训。建立信息公开联络员队伍，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积极参加市政府和潍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会，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工作办法，优化工作流程，充分考虑自然资源和规划业务的实际情况，制定工作办法，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和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本机关严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

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要求，2024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二）落实安丘市 2024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4 年我局严格贯彻落实安丘市 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善公开内容，围绕 2024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方便群众及时了解我局办事流程和工作动态；公开时间及时。在严格遵循《条例》规定的信息发布时间基础上，针对公开内容的不同情况，确定公开时间。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本机关收到政协委员提案 3 件，采纳 3 件、办结 3 件；收到人大代表建议 2 件，采纳 2 件、办结 2 件。2024 年承办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全部办理完毕，满意率 100%。

（四）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立足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实际，创新公开载体，拓宽公开领域，充分利用市政府网站、爱安丘 App 等渠道公开重点信息、民生关切信息，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发展。

（五）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各项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安丘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anqiu.gov.cn/>)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 请与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综合业务科联系 (地址: 山东省安丘市青云大街 627 号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07 房间, 邮编: 262100, 电话: 0536-4395836, 传真: 0536-4395838, 电子邮箱: azrzyzhywk@wf.shandong.cn)。

(六) 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度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七) 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年度没有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安丘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 1 月 10 日